(上接B212版)

意意见。公司2019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19.2.1	2019.8.2	1,376,219.18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亿元	2019.2.1	2019.3.8	292,465.75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亿元	2019.2.1	2019.2.23	166,849.32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19.3.1	2019.8.30	517,827.40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亿元	2019.3.15	2019.4.19	292,465.80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万元	2019.5.7	2019.6.6	156,147.96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万元	2019.6.25	2019.7.9	55,578.08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万元	2019.4.30	2019.5.7	27,789.04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万元	2019.7.12	2019.9.17	376,684.91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万元	2019.9.24	2019.11.26	258,904.10	已赎回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19.8.9	2019.11.11	669,589.04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万元	2019.12.10	2020.1.13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19.11.15	2020.5.14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19.9.10	2019.12.10	231,863.01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19.12.16	2020.3.12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万元	2019.11.25	2020.5.22		
农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荆门向阳支行	1.2亿元	2019.5.9	2019.11.8	2,154,082.19	已赎回

2019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2020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保本型法人35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万元	2019.12.10	2020.1.13	129,452.05	已赎回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19.11.15	2020.5.14	1,296,438.32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19.12.16	2020.3.16	247,320.55	已赎回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万元	2019.11.25	2020.5.25	81,027.40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2000万元	2020.4.8	2020.5.28	109,589.04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20.4.7	2020.7.6	234,410.96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20.5.29	2020.6.19	105,863.01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万元	2020.6.29	2020.12.28	1,456,000.00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万元	2020.7.23	2020.10.23	273,479.45	已赎回
乾元一周周利保本型理财	中国建设银行荆门分行营业部	2900万元	2020.7.8	2020.9.30	166,849.32	已赎回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2021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000万元	2021.8.4	2021.11.2	221,916.11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000万元	2021.11.5	2022.2.7	0.00	未到期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12月29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中对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投资，由于湖北及附近地区工程爆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社会、政府也对环境保护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大量采石场、矿山等停业整顿或关闭，使得需要现场混装的项目减少，爆破市场持续萎缩。公司目前已投入的设备已可满足市场需求，持续投资该项目可能会导致资源的闲置和浪费。

公司募集资金中对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投资，由于市场竞争者较多，供应已相对饱和，公司从实际出发，认为从目前的市场情况去重建销售渠道，开拓新客户有较高的市场风险，且公司已失去先发优势。

公司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并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的实际情况、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已有产能情况，决定终止实施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及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

2018年2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原计划投入上述两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

2019年，通过组织技术和市场专项调研，公司认为硝酸铵钙产品目前虽然有一定的市场前景，但使用范围较为狭窄，主要用于叶菜类作物；同时存在国内生产工艺较为落后、产品附加值不高等问题。经研究，决定取消"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中10万吨/年硝酸铵钙装置建设。

凯龙楚兴公司原有一座颗粒硝酸铵造粒塔，由于当前多数民爆企业使用硝酸铵溶液替代颗粒硝酸铵作为炸药原材料进行生产，颗粒硝酸铵市场需求逐渐萎缩，为盘活存量资产，公司决定"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中3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装置的部分产能改为利用原有的颗粒硝酸铵造粒塔进行技术改造形成。

合成氨作为硝酸铵生产的主要原材料，约占硝酸铵生产成本的70%左右。公司为了实施做长做粗产业链计划，提升产业科技含量和环保水平，增强公司在硝酸铵及硝基复合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增长和主要原材料保障供给的内在需求，于2018年同时投资建设"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和"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

"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主要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进行投资建设，后续项目建设资金已形成一定缺口。考虑到该项目为募投项目"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的上游配套项目，该项目的顺利建设及运行对于"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的顺利运行至关重要。因此，为了确保项目按期投产，把握市场机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公司经综合考虑上述两项目的建设进度、资金使用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原计划投入"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

2019年11月13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原计划投入"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晋煤金楚公司。

2020年9月，凯龙楚兴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晋煤金楚公司。合并完成后凯龙楚兴公司存续经营，晋煤金楚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原实施主体晋煤金楚公司变更为凯龙楚兴公司。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附表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52,282.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376.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91.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41%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6.25万吨硝酸铵扩能改造项目	否	22,728.00	22,728.00		22,734.13	100.03	硝酸铵生产线2011年9月达到可使用状态	2,886.06	是	否
2、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	是	4,083.00	990.87		990.87	100.00	2016年12月完成	583.59	不适用	是
3.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3,216.43	3,187.81		136.76	4.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	是	12,284.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13.31	100.13			不适用	否
6.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	是		3,293.56		3,604.32	109.44	2020年10月	2,267.55	不适用	否
7、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	否		12,082.57		13,111.79	108.52	2022年7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52,311.43	52,282.81		50,591.18			5,737.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达预期，主要是由于相关土地、建设手续的办理受阻，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所致。公司将对该项目可行性重新评估以决定是否继续推动项目开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理财金额及利息结余3,466.20万元。其中：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及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肥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募投项目，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尚待投入，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其中3,000万元已购买理财产品，截止2021年12月31未到期，其余资金存放在银行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1-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1,108.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1.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35.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1.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	否	30,000.00	28,223.31	4,541.83	23,235.31	82.33	2020年10月	2,267.55	不适用	否
2.农化研发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2,885.48	2,885.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2,885.48	31,108.79	4,541.83	23,235.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农化研发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启动建设，为充分发挥项目效能，凯龙楚兴公司根据项目重要性原则计划将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建成后，使公司复合肥产品形成规模后再启动本项目，故本项目目前暂未启动，公司将对该项目可行性进行重新评估以决定是否继续推动项目开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6"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理财金额及利息结余8,865.09万元。农化研发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尚未投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银行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肥生产线建设项目	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	3,293.56		3,604.32	109.44	2020年10月	2,267.55	不适用	是
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	40万吨/年水溶性硝基肥和20万吨/年缓控释肥生产线建设项目	12,082.57		13,111.79	108.52	2022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376.13		16,716.1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1"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0111113号】审计，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0,315,720.31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0,231,004.17元，减去2020年度已分配的红利38,173,033.4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1,742,250.46元。

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21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0-2022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要，且又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

鉴于2021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0-2022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属于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形。公司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资金需求较大，以及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期发展策略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求，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继续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及意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主要与下述单位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联兴")发生的民爆器材采购、销售。

2、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摩根凯龙(荆门)热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凯龙")发生的销售水电、薄膜袋/纸箱、租赁及劳务等。

3、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湖北泽弘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弘气体"）发生的采购/销售气体、水电及租赁等。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切实维护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含分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不超过)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湖北联兴	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1,200	2.25	289.83
	小计			1200	2.25	289.8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北联兴	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24,000	2,869.06	14,975.42
	摩根凯龙	劳务/水电/包装品等	市场定价	400	35.74	187.58
	泽弘气体	气体/水电/租赁等	市场定价	1,000	133.16	328.43
	小计			25,400	3,037.96	15,491.43
合计				26,600	3,040.21	15,781.2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湖北联兴	民爆器材	289.83	1,200	0.19%	-75.85%	巨潮资讯网 2021-060
	国营襄沙化工厂	接受劳务	1.35	-	-	-	-
	泽弘气体	采购气体	17.27	-	-	-	-
	小计		308.45	1200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湖北联兴	民爆器材	14,975.42	24,000	5.55%	-37.61%	巨潮资讯网 2021-060
	摩根凯龙	水电/劳务/包装品等	187.58	400	4.29%	-53.11%	巨潮资讯网 2021-060
	泽弘气体	气体/水电/租赁等	311.16	400	7.11%	-22.21%	-
	国营襄沙化工厂	水电等	1.16	300	-	-	-
	小计		15,475.32	25,100	-	-	
合计			15,783.77	26,3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价格发生变化或关联方内部运营调整等原因，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效率和质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均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1. 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双方正常业务需要，公司(含分子公司)与中荆集团下属子企业国营襄沙化工厂发生水电等方面业务。鉴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荆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业务比较分散，且金额很小，公司总经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与中荆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累计发生交易额预计不超过300万元。

2.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泽弘气体存在采购/销售气体、水电服务及租赁等方面的业务。鉴于公司预计2021年与该公司交易金额不大，公司总经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与泽弘气体2021年度累计发生交易额预计不超过4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湖北联兴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长邵兴祥兼任湖北联兴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向成

注册资本：2,979.49万元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105号

经营范围：民爆器材的销售及咨询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6,511.53万元，净资产3,867.70万元；营业总收入62,766.27万元，净利润-128.0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2、摩根凯龙

关联关系：目前，本公司持有摩根凯龙30%股权，董事长邵兴祥先生兼任摩根凯龙副董事长，副董事长罗时华先生兼任摩根凯龙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Holly Leigh Hulse

注册资本：4,345万元

住所：荆门市泉口路20-1号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有隔热、耐火性能的纤维制品(包括纸、异形、砌块、墙板类产品)，本企业相关设备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技术除外)，以及非标设备和配件的制作。(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2,656.56万元，净资产9,721.58万元；营业总收入16,385.97万元，净利润3,301.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3、泽弘气体

关联关系：目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泽弘气体30%股权，副董事长、总经理罗时华先生兼任泽弘气体董事，董事刘哲先生兼任泽弘气体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何兴平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钟祥市双河镇官冲村5组

经营范围：液氧、液氮、液氩、液体二氧化碳、液氨、甲醇、干冰批发（票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657.95万元，净资产1,321.70万元；营业总收入593.41万元，净利润-40.6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含分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公司生产或经营的各种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民爆器材、销酸铵等系列产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也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需求。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分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分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议案所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系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为市场价格，作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另提醒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中正常发生的，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交易事项，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需要，推动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2022年度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1,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4,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主要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在上述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担保额度可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超出上述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1年末已审批额度	截至2022年3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	2022年申请担保额度	预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3.50%	低于70%	66,000.00	49,792.59	20,000	15.52%	否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70%	低于70%	6,000.00	2,000.00	15,000	11.64%	否
	荆门市东宝区凯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	低于70%	8,000.00	5,000.00	15,000	11.64%	否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	65.05%	低于70%	0.00	0.00	2,000	1.55%	否
	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54.54%	低于70%	0.00	0.00	1,000	0.78%	否
	山东凯乐化工有限公司	90.00%	高于70%	7,000.00	3,000.00	7,000	5.43%	否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	高于70%	6,500.00	2,730.49	4,000	3.10%	否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平邑县天宝福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低于70%	700.00	700.00	1,000	0.78%	否
	新疆天宝化工有限公司	55.50%	高于70%	10,000.00	2,700.00	0.00		否
合计				104,200.00	65,923.08	65,000	50.4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楚兴"）

公司名称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哲
注册地址	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
注册资本	27,819.13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8178091729XA
经营范围	硝酸、硝酸铵生产、销售（有效期与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至2022年12月18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物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复合微生物肥料、水溶肥料、稳定性肥料、缓释肥料、脲醛缓释肥料、控释肥料、含有机质叶面肥料、微量元素叶面肥料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83.50%，自然人张国楚持股13.54%，自然人王浩持股2.96%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天宝"）

公司名称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范伟国
注册地址	平邑县城蒙阳南路西327国道北
注册资本	30,253.1675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2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01686693 18E
经营范围	生产：膨化硝铵炸药、乳化炸药（胶装）、中继起爆具、工业导爆索、塑料导爆管、多孔粒状铵油炸药（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上述项目的相关技术研究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制造及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60.70%，自然人蔡长存持股18.20%，自然人王瑞金持股5.6%，山东天普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67%，其余24个股东持股11.83%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荆门市东宝区凯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矿业"）

公司名称	荆门市东宝区凯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李颂华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团堡村二组
注册资本	28110.2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0MA48H1KJXK
经营范围	石灰岩的开采、加工（不含危险品）、销售；纳米碳酸钙、氧化钙、氢氧化钙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均不含食品添加剂）；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钙、氢氧化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钙、氢氧化钙生产设备的安装；经营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51%，湖北省永发能源有限公司持股20%，自然人施江昆持股10.81%，其余16个股东持股18.19%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新材料"）

公司名称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袁瑞杰
注册地址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
注册资本	132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年0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01801263474
经营范围	塑料包装制品研发、生产（不含直接接触食品的材料等相关产品）、销售，纸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它印刷品印刷，木粉原料加工及销售，普通货物运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65.05%，自然人李沪军持股10.84%，自然人刘丰华持股5.42%，其余7个股东持股18.69%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物流"）

公司名称	湖北凯龙八达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万森
注册地址	钟祥市双河镇官冲村五组5幢1层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81MA497TJ51X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肥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54.54%，钟祥市经环化工有限公司持股32.04%，自然人张国楚持股11.17%，自然人王浩持股2.24%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山东凯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凯乐"）

公司名称	山东凯乐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丰华
注册地址	薛城区陶庄镇驻地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4年04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001644460843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90%，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凌河化工"）

公司名称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民明
注册地址	兴城市兴海北路
注册资本	2,828.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3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481716429240H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60.00%，自然人陈学辉持股35.75%，其余6个股东持股4.25%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平邑县天宝福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福利包装"）

公司名称	平邑县天宝福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巩元鹏
注册地址	县城仲里路2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6168704298U
经营范围	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塑料制品、纸制品、农地膜、乳化剂、复合蜡加工、销售（需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凯龙楚兴	资产总额	176,260.24	191,439.11
	负债总额	120,194.66	130,768.88
	净资产	56,065.58	60,670.24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101,437.54	37,548.16
	净利润	1,041.82	3,123.77
山东天宝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72,220.92	171,068.76
	负债总额	110,927.23	110,914.35
	净资产	61,293.69	60,154.41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32,039.17	5,950.95
	净利润	-18,664.97	-1,300.78
东宝矿业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6,640.86	65,039.40
	负债总额	25,548.95	23,529.20
	净资产	41,091.91	41,510.20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20,607.90	4,379.39
	净利润	-187.98	365.98
天华新材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8,789.94	10,240.49
	负债总额	5,646.51	7,104.33
	净资产	3,143.43	3,136.16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7,871.93	1,346.27
	净利润	-240.43	-7.27
八达物流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938.16	16,373.97
	负债总额	6,689.28	10,730.33
	净资产	5,248.88	5,643.64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5,484.39	1,088.36
	净利润	159.74	94.76
山东凯乐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7,680.20	27,904.99
	负债总额	35,193.32	35,332.94
	净资产	-7,513.12	-7,427.95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7,983.99	2,596.05
	净利润	-1,218.94	34.12
凌河化工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5,664.17	41,505.90
	负债总额	48,335.14	44,816.02
	净资产	-2,670.97	-3,310.12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18,539.60	3,275.28
	净利润	-2,042.48	-667.77
天宝福利包装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753.55	2,786.43
	负债总额	1,662.82	1,714.28
	净资产	1,090.72	1,072.14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3,897.99	767.62
	净利润	76.81	-18.58

（三）其他说明

上述被担保人2022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指标未经审计，经查询，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含子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需要，推动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其中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发展需要，办理有关银行综合授信、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业务，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本次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要，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且上述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担保（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额度合计为104,20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0.88%；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合计为65,923.08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1.17%。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子公司2022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八、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主要原因

公司为本次担保事项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日常经营由公司主导，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较分散、持股比例较低且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管理，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不对公司提供未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股份"）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年6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6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87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8,551,6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75,723,514.8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2,828,085.18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5年12月3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 月3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5）010123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8年10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19号"文件核准，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2,885.4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启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于2018年12月27日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8,854,8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佣金及债券受托管理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用评级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7,766,873.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1,087,926.91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12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8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8）010098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0,546.40万元(含子公司)，其中理财资金3,000.00万元。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情况，未来12个月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

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1、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2、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5、决策程序与实施：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6、信息披露：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以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投资风险：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处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龙股份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凯龙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凯龙股份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额度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理财事项概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选择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此期限内本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6、决策程序与实施：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7、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处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

四、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以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公司按照上述要求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5号对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第15号对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21年12月发布的解释第15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一)解释第15号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解释第15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2)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规定，判断试运行销售是否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并在财务报表中分别日常活动和非日常活动列示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同时，企业应当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金额、具体列报项目以及确定试运行销售相关成本时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等相关信息。

(3)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企业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在附注中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

2.解释第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解释第15号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解释第15号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3.解释第15号对亏损合同的判断进行了规范，明确了履行合同成本的组成。

对在首次施行本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累积影响数应当调整首次执行本解释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应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有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止2021年末的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46,253.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33.40	18.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52.52	35.6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12	3.03%
存货跌价准备	876.69	17.41%
长期股权投资准备	376.26	7.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331.19	145.6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91.00	9.7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02.17	23.88%
商誉资产减值准备	33,384.30	663.15%
合计	46,253.64	918.7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①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存在一定信用风险的组织或机构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低风险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及员工借支等信用风险很低的应收款项。
组合2	本组合为未逾期，但存在一定信用风险，没有客观证据表明会发生明显较大损失的应收款项。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述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592.05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76.69万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述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76.26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7,331.19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491.00万元、无形资产减值损失1,202.17万元。

（三）商誉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标准及计提

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监管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商誉减值是在谨慎从严的原则下形成的初步预测数据，由公司聘请专业估值机构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估值，经评估，公司2021年计提商誉减值33,384.3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利润总额46,253.64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审计确认。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此次计提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board.10jqka.com.cn/rs/）或者同花顺App端入口（同花顺App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邵兴祥先生，董事会秘书孙洁先生，财务负责人张勇先生，独立董事王晓清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效率，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zbb@hbklgroup.cn）。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增加融资渠道，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市东宝区凯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矿业"）用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申请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前述授信业务的融资期限、融资成本等以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本次融资租赁业务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拟担保额度在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

本次融资租赁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融资租赁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422088139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锦康路308号11楼1101室、12楼

法定代表人：金剑华

注册资本：245,000.00万人民币

三、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荆门市东宝区凯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0MA48H1KJXK

住所：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团堡村二组

法定代表人：李颂华

注册资本：28110.2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石灰岩的开采、加工（不含危险品）、销售；纳米碳酸钙、氧化钙、氢氧化钙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均不含食品添加剂）；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钙、氢氧化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钙、氢氧化钙生产设备的安装；经营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宝矿业成立于2016年11月29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

东宝矿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6,640.86	65,039.40
负债总额	25,548.95	23,529.20
净资产	41,091.91	41,510.20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20,607.90	4,379.39
净利润	-187.98	365.98

注：2022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2年3月31日东宝矿业资产负债率为36.18%。东宝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业务为拟授权事项，相关协议尚未签署，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额度。

五、本次融资租赁目的和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宝矿业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旨在有效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符合其业务发展需要；且控股子公司东宝矿业生产经营稳定，经营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宝矿业的还款来源为其销售收入，融资风险可控，不存在归还困难及逾期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解散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解散清算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散清算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6年8月与深圳国安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精密"）共同出资组建了湖北凯龙国安防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防务"），注册资本19,608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占51%股权，国安精密以专利技术出资占49%股权。

近年来由于各种原因，国安防务基本处于停业状态，后续无法持续经营。经公司与国安精密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由公司成立清算小组对国安防务进行解散清算，国安精密同意在对国安防务进行清算时，以其已出资专利为限承担清算损失，若有剩余可供分配清算财产也不再享有。

本次解散清算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解散清算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解散清算主体基本情况介绍

(一)国安防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凯龙国安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荆门高新区兴隆大道238号(高新区管委会办公楼大楼二楼2-04)

法定代表人：姚剑林

公司注册资本：19,60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0MA48BBQ4XB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信息系统整机及配套设备、航空器零部件(以上不含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螺旋桨以及国家其它专项规定项目)、智能移动设备、传感器、触发器、电子信息控制类相关软件、硬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系统集成、信息化网络工程建设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以及国家其它专项规定项目），高新技术项目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国安防务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10,000	2,375
2	深圳国安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49	9,608	2,282

（三）国安防务主要财务指标

国安防务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10,922.02
无形资产	0
固定资产	432,026.66
负债总额	3,735,396.93
应付账款	151,609.87
其他应付款	3,583,787.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4,474.91

三、解散清算后对公司的影响

国安防务解散清算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风险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风险投资，在投资期限内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内具体组织实施。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2019年9月13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先后分三笔以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富唐盛世1号证券私募基金，合计认购金额为8,000万元。上述投资的后续损益情况公司在相关定期报告中均已披露。

一、本次风险投资赎回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1月4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赎回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公司需要及市场情况，择机赎回该风险投资。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持有富唐盛世1号证券私募基金全部处置完毕，公司本次风险投资收回本金共计4,533.23万元，产生亏损3,466.77万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风险投资外，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

三、备查文件

份额全部赎回确认函。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股份")于 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7)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8)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8,107.53万元，凯龙股份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

(2)45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行政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起德先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5年至2016年，2019年至今为凯龙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方芳女士，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开始为凯龙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沈艳女士，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凯龙股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起德、签字注册会计师方芳、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沈艳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的审计费用为140万元，2022年的审计费用提请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了解、调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担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中审众环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中审众环在担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审计服务过程中，为公司做了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4.本次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